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受损山体恢复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地址：潮州市潮安区城区和信街4号 联系电话：0768-5818768、13902798782 联系人：蔡武潮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潮州市潮安区受损山体恢复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潮安区赤凤镇、归湖镇、文祠镇及凤凰镇。项目设计治理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42处，其中赤凤镇3处、归湖镇14处、文祠镇3处及凤凰镇22处。建设规模为中小型。主要采用开挖土方、锚杆、格构梁、挡土墙、修建截排水系统、监测”等综合治理措施，有效消除地质灾害安全隐患，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此次委托第三方编制《潮州市潮安区受损山体恢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评审通过，按要求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材料。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地点：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3至5万元。 3. 计价标准：最终以第三方审核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1. 验收时间：定期验收、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

		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3至5万元。（以财政拨付资金时间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

		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